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事宜由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以书面通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及其他列席人员。公司 9 名董事全部参与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经认真讨论，对以下事项进行了表决，形成董事会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收购长沙海格北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通过非公开协议方式收购广州广电研究院有限公司持有长沙海格北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 11.4989% 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910 万元）。

由于此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杨海洲先生、余青松先生、杨文峰先生、邓家青先生、李铁钢先生、刘彦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收购长沙海格北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

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5月26日